

#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3 月 17 日（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第二教研大樓 7 樓 D0733 會議室

主席：侯淑娟主任

出席人員：涂美雲、連文萍、陳慷玲、蘇淑芬、曠晨昕（敬稱略）

請假人員：沈惠如、鍾正道、鄧淑華（敬稱略）

列席人員：卓伯翰、王雅慧、韋耐歐兒

紀錄：王雅慧

壹、宣布開會

貳、確定議程：**確認**

參、主席致詞：（略）

肆、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上次會議決執行情形）：**確認通過**

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序號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敬請 確認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專任教師學術分組課程討論協商會議紀錄。（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p>一、「書法—隸書、篆書」與「書法—楷書、行書」，大學部 2 學分，進學班 2 學分。</p> <p>二、「國文教科書編撰」與「語言表達」請師培中心開課。</p> <p>三、「中國古典要籍選讀」排序位置調整至第 17 順位。</p> <p>四、一年級「現代文學概論」（必修 2 學分）取消，「現當代文學史」課名改為「現代文學史」（必修 2 學分）。</p> <p>五、四年級選修「現代文學批評」與「當代文學理論」合併為「現當代文學理論」；「現當代文學理論」課名改為「現代文學理論」（選修 2 學分）。</p> <p>六、「李白詩」、「杜詩」於 110 學年度更名為「李杜詩」（選修 2 學</p>	<p>一、「國文教科書編撰」與「語言表達」經侯主任與師培中心濮主任討論後，若續開，應由中文系開設。</p> <p>二、依臨時動議提案，「李白詩」、「杜詩」、「韓柳文」、「歐蘇文」等課程維持暫不更動。</p> <p>三、餘案依決議執行。</p>

		<p>分)。</p> <p>七、「韓柳文」原 2/2 學分，於 110 學年度更改學分數為上學期 2 學分。</p> <p>八、「歐蘇文」原 2/2 學分，於 110 學年度更改學分數為下學期 2 學分。</p> <p>九、110 學年度若全系總學分數超過上限而必須刪除表列之既定課程時，將經過課程委員會與系務會議通過，始執行。</p> <p>十、餘案照案通過。</p>	
二	敬請 討論 110 學年度本系於人社院新開第二專長課程之新開科目申請表。(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三	敬請 檢討第二專長停開課程改善事宜並思索提升修讀人數因應方法。(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合班課程下學期續開原規劃課程。 (合班科目) 古代經典與人文 (合班科目) 台灣社會與文化研究 (獨立課程) 影視編創選課人數已達 30 人以上，維持續開。	依決議執行。
四	敬請 討論碩博士班、碩專班各科目整體合理學分數規劃。(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建 議： 一、 碩專班仍開設單學期 3 學分課程。 二、 專任教師若仍開設博碩士班單學期 3 學分課程，應提請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討論。(資深兼任教授於研究所已開設課程學分數不動。) 三、 專任教師開設研究所課程一學年以不超過 4 學分為原則。	已提建議，但沈惠如副教授仍堅持 5 學分；謝靜國助理教授仍堅持 6 學分。
五	敬請 討論本系全學年科目(含大學部、研究所)是否開放未於上學期選修的學生，可在下學期選修。(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課程檢核條件設定全學年課程上學期末修課的同學不得選修下學期。	依決議執行。

#### 陸、報告事項

####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敬請 討論 110 學年度各部別必選修科目表案。(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說明：

- 一、「東吳大學進修班學則」第 11、12 條條文，業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109.11.25)及校務會議(109.12.16)修正通過。修正進修學士班修業年限調降為四年，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 二、「東吳大學進修學生選課辦法」第 4 條，業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109.11.25)修正通過。修正進修學士班修習學分數上限至 20 學分，具上修資格者得提高至 22 學分，新舊生均適用。
- 三、檢附本次修正法規之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1)
- 四、檢附 110 學年度各部別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2)

決議：

- 一、必修科目調整——學士班：原 2 學分的「現代文學概論」必修課刪除，改開 2 學分「現代文學史」必修課。
- 二、選修科目調整——學士班：
  - ①刪除一年級「台灣民間歌謠」。(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
  - ②新增一年級單學期 2 學分第二專長課程：「影視編創-影像敘事」、「影視編創-文學與電影」。
  - ③新增二年級「現代文學理論」，由「當代文學理論」與「現代文學批評」合併為「現當代文學理論」，更名「現代文學理論」。
  - ④新增二年級單學期 2 學分第二專長課程：「影視編創-名劇選讀」。
  - ⑤刪除三年級「現代文學史」(2/2)選修，取代「現代文學概論」課程為必修。
  - ⑥新增三年級單學期 2 學分課程：「類書與古代生活」、「清代詩論選讀」、「二李詩選」。
  - ⑦刪除四年級「當代文學理論」、「現代文學批評」。
  - ⑧新增四年級單學期 2 學分第二專長課程：「影視編創-影視劇本寫作」。
  - ⑨新增四年級單學期 2 學分人社院第二專長課程：「文學時尚」。
- 三、必修科目調整——進修學士班：原 2 學分的「現代文學概論」必修課刪除，改開 2 學分「現代文學史」必修課。
- 四、選修科目調整——進修學士班：
  - ①刪除一年級「台灣民間歌謠」。(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
  - ②新增二年級「現代文學理論」，由「當代文學理論」與「現代文學批評」合併「現當代文學理論」，更名「現代文學理論」。
  - ③刪除三年級「現代文學史」(2/2)選修，取代「現代文學概論」課程為必修。
  - ④新增三年級單學期 2 學分課程：「類書與古代生活」、「清代詩論選讀」、「二李詩選」。
  - ⑤刪除四年級「當代文學理論」、「現代文學批評」。
  - ⑥因修業年限調降為四年，原五年級選修課程，皆調降至四年級。
- 五、碩士班：照案通過。
- 六、博士班：照案通過。
- 七、碩士在職專班：照案通過。

案由二：敬請 討論 110 學年度專兼任教師開課事宜案。(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說明：

- 一、依據專任教師回覆之開課意願調查表安排課程。
- 二、檢附 110 學年度專兼任教師授課科目及學分數彙整表。(附件 3)
- 三、檢附 110 學年度新開課程之新開科目申請表。(附件 4)

決議：1.會前「現代文學史」課程無老師填寫，此課程尚未有老師提交新開科目申請表。兩位現代文學老師仍填寫開設「現代文學概論」。此課程在 109-1-3 系務會議中已決議刪除。

2.日後本系課程如有異動，授權主任決定予以協調。

3.專家詩詞文課程之討論。

發言意見：

連文萍老師：本依據 109-1-3 系務會議決議，「李杜詩」專家詩採兩家合併，之前大陸老師開「李商隱詩」，無疑李杜是大家，詩的數量更多卻兩家合併，而「李商隱詩」一家獨自 2 學分，感覺不合理，因此提出「二李詩選」，符合系上目前專家詩選讀規劃。否則「李商隱詩」單獨開，「李杜詩」卻合併，違反我們學術的認知。交由侯主任協調，尊重許清雲老師的意願開課。基本以大局和諧為重，以和為貴，不與人爭，願意退讓，改開「二李詩選」。

侯淑娟主任：以課程規劃概念確實李、杜兩家是大家，兩家若併一學期，109-1-2 課程委員會決議合併，當時觀念上是希望課程多元。許老師提出開設「李商隱詩」，從兩家詩放一學期的概念，連老師建議開「二李詩選」。「二李詩選」取代「李商隱詩」，請各位委員提供意見。

蘇淑芬老師：牽涉到課程大家都會很不舒服，建議與許老師商量。是否改成「二李詩選」，我們要尊重老師。

侯淑娟主任：以不影響學分數的情況下，本次會議前已聯繫許老師，他願意配合 109-1-3 系務會議的決議。我也答應許老師替他表達意見，他認為李白、杜詩作品數量非常多，理應分開為佳。

鄭宇辰老師表達，每學期韓文、柳文各 10 篇，會避開歷代文選的選讀篇章。合併的確可惜，但也配合系上決議。

連文萍老師：建議主任重整課程，目前課程架構零碎雜亂，譬如李白、杜甫是否應該單獨開？目前有以朝代、以專家詩文的選修課程，我們開課的原則應有規範。如果大家覺得目前狀況可行，我也沒有新提案。

涂美雲老師：贊同連老師將課程重新統一整合的觀點。之前有「陶謝詩」為例，既然「李杜詩」也合併，而從文字的量來看，文的文字內容量更大，而韓柳、歐蘇也都合併，那其他類似的課是否也統一合併？例如必選修科目表上的「清真詞」、「白石詞」也合併，其他專家詩詞文，也都循此模式，統一整合規劃。

陳慷玲老師：連老師及涂老師提出專家類課程學分整合意見，上次已提到「東坡詞選」2 學分是否合併為「蘇辛詞」2 學分問題，回應兩位老師意見。我認為專家類課程，應該要能呈現專家作品的精神。一學期講授完兩位專家作品，時間不夠。以我所授「東坡詞選」2 學分來看，若合併成「蘇辛詞」2 學分，實在太趕，一

學期 18 週，扣掉期中、期末考兩次，第一週課程介紹，剩 15 週；假設放假三次，僅剩 12 週。6 週講述一位詞家的生平及其作品，實無法深入呈現專家課程之精神，更何況是專家文，一篇文章長度遠超於詞作，若 6 週講一位作家，最多講三篇文章，三篇文章就算上過專家課程，不合專家課程之名。我們是學界中有資歷有口碑的中文系，不是通識教育中心，學生拿著「蘇辛詞」2 學分的成績單出去，就說上過專家詞，沒有可信度，對系的名聲也不利。若要我上「蘇辛詞」2 學分，我覺得愧對蘇、辛，愧對學生。

連文萍老師：這樣的討論很棒，贊同慷玲老師看法觀點，所以應整體規劃，否則兩家合併，個別作家也有，每位老師有自己的上法，那系的立場為何？有機會建議重新建構本系課程。多年前許主任曾分三組討論課程各有主掌。慷玲老師提出的看法完全有道理，但是否說服全系，有共通的開課原則比較理想。

侯淑娟主任：1. 目前的課程表是依 109-1-3 系務會議執行決議。老師們若要修改 109-1-3 系務會議決議要在同等級的會議中重新討論，可提臨時動議再送系務會議討論。2. 學分數彙整表(附件 3)中最後表列的 4 位老師未於作文展前繳交作文並參展，為讓各位委員了解大一國文教師作文教學情況，因此在會議前先整理資料提交課程委員會。搶救國文之際，已舉辦兩次國文教學研習會，單張 A4 表格呈現的是兩次未參與研習的教師，請委員思考排課原則，本應提交加強國文委員會，但接下來的系務會議大家都在，直接系務會議討論。

蘇淑芬老師：經過主任及系上老師們辛苦寫企劃、編書，向校方極力爭取並承擔大一國文課程改革之責，才得以保有原來的 4 學分課程，系辦要向老師們說明，希望老師們共同配合與支持。

案由三：敬請 討論如何提高「總結性課程」修課人數。(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說明：

- 一、109 學年度修課人數仍偏低，未達「東吳大學建置學士班總結性課程宗旨與實施原則」第 7 條「建議以必修課或修讀人數達該屆半數以上學生之選修課或列為畢業標準等方式規劃與執行」，請討論如何提高「總結性課程」修課學生人數，以達評量指標。
- 二、本次討論的提升方案可作為 110 學年度總結性課程調整之參考，並為 109 年校發計畫共同關鍵績效指標之達標依據。

決議：

- 一、110 學年度本系已規劃開設「總結性課程：戲劇的傳統與現代」、「總結性課程-電影評論與創作」、「總結性課程：古籍整理與電子書製作」等三門總結性課程，豐富總結性課程，提供四年級學生多元選修。
- 二、請三年級各班導師於三年級下學期，輔導並鼓勵學生於四年級選修總結性課程。

##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敬請 討論專家類課程開課原則。

提案人：陳慷玲老師

附 議：蘇淑芬老師、連文萍老師、涂美雲老師

說 明：

蘇淑芬老師：李白、杜甫作品是經典，作品極多，所以李白詩 2 學分、杜詩 2 學分，是合理的安排，但是二李作品不多，若同樣 2 學分也不公平。像研究所開設的「蘇軾詞專題研究」，就不可能合開成「蘇辛詞專題研究」。

陳慷玲老師：先前配合雙聯學制、國際交換生、大陸自費研修生及便利教師選擇單學期休假，邀請客座教授等因素，才会有全學年選修課程，分成單學期開設的現象。考慮專家類課程的專業性，建議維持一個專家課程至少 2 學分。

蘇淑芬老師：李杜、蘇辛作品份量極多，是公認的大家，建議維持一個專家 2 學分，原有課程暫不變動，並尊重授課教師意願。若是新開課程，作家作品量認定，如「二李詩選」，則提送課程委員會議討論。

連文萍老師：以詩人份量與詩作數量來看，李商隱詩開 2 學分尚可行，但李賀就不能開到 2 學分，因此必須合為「二李詩選」，這是專家詩文的開課變通。但這個課其實也就是晚唐詩選，我想請問，如果以朝代為概念開課，如晚清詩選、晚唐詩選、清代詞選之類，是否可以開課？因為對我系的開課方針及原則很疑惑，外界看我系課程可能也不易理解，因此很期待有機會能將全系的課程通盤討論及規劃。

多位委員回應：課程名稱可用朝代的方式顯示。

決 議：開課原則

- 一、既有的專家類課程維持原樣，未來若有新開課程，可依專家作品數量的多寡，委請課程委員會討論後決定是否開課。
- 二、以學界共同認定作家的作品質量衡量判定，一位專家作品為 2 學分。也可以朝代開設，如晚唐詩選。
- 三、建議自 110 學年度適用。
- 四、學系整體課程規劃，再另找時間就整體課程進一步全面進行討論。
- 五、會議時間緊湊，上述有關課程之安排，若日後有相關問題，委請主任協商。

## 玖、散會（110年3月17日下午13時30分）